

不能偷看的日记



[不能偷看的日记 下载链接1](#)

著者:易术

出版者:作家

出版时间:2008-2

装帧:平装

isbn:9787506341141

《不能偷看的日记》主要内容：故事从两个人满腹牢骚的自述开始。因为一次意外的事故受伤，大学生沈亦认识了神秘少女安娜，因为某些特殊的原因，他决定寻找她。优等生小篆是沈亦龙的学姐，她义无反顾地爱着沈亦龙，因为霸道与自大而遭到沈的反感，她总觉得在他们之间隔了一堵奇怪的墙，于是她开始留意沈的变化。直到一则“寻找安娜”的寻人启事突然出现，落款是“Mr?Moon”，这则寻人启事几乎改变了所有人的生活。安娜的身份成为众人心中的谜团，她像是存在于他们生活之中，却又游离在他们的故事之外。那么，安娜到底是谁？阻隔在丁小篆和沈亦龙之间的到底是什么？安娜到底有着怎样不可告人的秘密？

谜底在安娜所写的那本神秘日记出现后才完全解开，原来安娜竟然存在于他们两个人生活中。一个故事结束，另一个故事悄然开始，当所有让人瞠目结舌的秘密浮出水面，却没有人敢于面对。整个故事围绕着四个人，每个人都有自己不可告人的心事，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悲伤。

作者介绍:

我是易术，他们叫我龙猫。

我左脸两个痘比右脸多。我光着脚踝在五一大道旁发呆，轻度近视，头发乱乱，拒绝感动。我曾经大声说我爱你，我曾经抱住你的腰咬你的脖子，你的手伸过来，我来不及抓住你又缩回。我有什么，我有什么。你却那么远。我尝试忘记，用笔来忘记，记录以后撕扯寄掉，烧毁背后的日历。可是键盘上的指纹是什么，唇边的血痕是什么，我不知道，或者，不敢知道。

我终究无法摆脱的是我爱你的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是我们分手吧是越美丽的东西我越不可碰。很安静地自己拿百服宁来退烧，敲一篇文章寄掉，看一集《龙珠》，吃几口汤，睡觉。我灿烂得不超过十五岁。如果你来拜访我，我已经准备好拖鞋，请擦一擦汗，坐下，喝一口可乐。故事慢慢讲，慢慢结束，你对我的感动却刚刚开始。我穿好跑鞋戴上SQNY，我们出发。

易术，25岁，现居北京，曾出版长篇小说多部，在台湾出版了童话书《我丢失了我的小男孩》。《不能偷看的日记》是一份礼物，送给住在心底的那个人。

易术作品：《瓶子碎了》2001、《陶瓷娃娃》2003、《再见萤火虫》2004、《我丢失了我的小男孩》2005、《字母的童话》2005、《蝴蝶飞不过沧海》2006、《我丢失了我的小男孩》（繁体字版）2006、《兰花小馆》（合集）2007。

目录：

[不能偷看的日记](#) [下载链接1](#)

标签

易术

不能偷看的日记

小说

纯小说

青春

爱情

麦兜的幸福

读不下去了

评论

还记得 大一大上学期 图书馆消磨时光

回去就看 等太久了

看到一半已经能猜到结局。不过易术是我记忆中最后一个萌芽写手。

实在不够吸引。。。。。

若有所思了。

每个人都用铅笔写下现在粉墨登场

10.3.12

故事一般，但语言是我喜欢的风格~~

没有触动，却有共鸣的地方，打发时间还可以吧

没有看第二遍的冲动。封面的文字简直是搞笑，装神秘哦

除了心理描写比较出色 情节很苍白

成功surprise我了~

印象不深，，

还不错！

看到沈亦龙和安娜表白流眼泪那一段，特别感动，很久没有这么细微，这么纯净的感动了。那么美的夕阳，那么美的安娜。到时候我们一起骑车，一起跌倒，是多么值得纪念的青春啊！

这本书写出了我的心声，我很喜欢。

[不能偷看的日记 下载链接1](#)

书评

易术的写作手法我很喜欢.干净,没有过多不必要的修饰.语言纯净.能够让我联想起那些曾经的校园时光.
比如这本<<不能偷看的日记>>.看着很轻松.不会很纠心.看完后有些小感动.我很喜欢这样的感觉.

今天刚刚看完，觉得还行，因为至少在看的时候心里还是引起共鸣的~~~纯纯的初恋的感觉~~文笔还算比较细腻~~

[不能偷看的日记](#) [下载链接1](#)